004108

靖州县文化志

靖州縣地方志叢書

靖州县文化志

·内部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院
藏书
图书馆

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文化局编

一九九三年十月

序　言

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历史悠久。自明朝以来，先后在州志等文献中记述了不少宝贵的文化艺术史料，但由于时代的局限，劳动人民创造的民族民间文艺有很多被排斥在外或记述不详。

新中国成立以后，党和政府重视人民群众的文化生活，建立和发展了文化事业，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鼓励文艺创作，挖掘整理民族民间文艺，弘扬优秀民族文化，加强基本建设，巩固发展文艺队伍，使文艺工作蒸蒸日上，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好形势。

靖州县文化局在县委、政府的领导下，在县志编纂委员会的指导下，于一九八八年三月成立《靖州县文化志》编纂领导小组，组织专门编写人员进行编纂工作。经过五年的努力，于一九九二年三月完成初稿，通过评审、修改及领导审核，于一九九三年定稿出版。

《靖州县文化志》记述了靖州县近百年来的文化行政管理、群众文化、戏剧、电影、图书馆、图书发行、文物管理等事业的发展过程，是一部较完整的专业志书，它对发展和繁荣靖州县的文化艺术事业具有一定的借鉴作用。全书搜集了少量最能反映靖州县民族风貌和时代精神的文艺作品。

新华书店隶属关系多次变更，1984年收归地区新华书店管理，升为副科级企业单位，本志从专业角度将其工作纳入文化范畴记述。

《靖州县文化志》在县志办、地区文化局的指导下，得到各有关单位及广大干部、群众的大力支持；谨在此致以感谢。

蒋湘俊

一九九二年十月

18

凡　例

一、本志上项到清末，下限公元1989年，个别项目延伸到1992年，重点记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文化事业的发展过程。

二、本志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实事求是，以靖州县文化事业史料修编。

三、本志纪年均以《湖南省志》编写行文通则为准，采用横排门类，纵写史实的编写方法。

四、本志以志为主，记、图、表、录兼用，共10章28节66目，计17万余字。

五、大事记按年代顺序编排，正文中已详述的只列标题。

六、事例行文中的称谓用当时历史旧名，1987年2月以后，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简称“靖州县”。

七、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用旧纪年附注公元年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用公元纪年（删“公元”二字），中华民国时期简称民国时期，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称新中国。

八、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指1978年12月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

九、本志艺文录中搜集少量能反映靖州时代风貌的部分文艺作品，民间文学已编纂成专辑出版，不再录用。

十、本志史料源于省、地、县各有关单位档案馆（室）和有关史书、文中不述出处。

目　录

概述……1
大事记……5
第一章　组织机构……19
　第一节　行政机构……19
　第二节　党群组织……22
　　一、中国共产党……22
　　二、共产主义青年团……24
　　三、工会……26
　　四、文学艺术界联合会……26
第二章　群众文化事业……29
　第一节　文化设施……29
　第二节　文艺辅导……39
　第三节　民间文艺……48
　　一、民间文学……49
　　二、民间戏剧……51
　　三、民间音乐……52
　　四、民间曲艺……61
　　五、民间舞蹈……64
　　六、民间美术……75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PDF请购买 www.ertongbook.com

七、民族民间节日文化活动……77
八、民间文艺资料整理……81
第四节　文艺创作……82
第三章　戏剧事业……94
第一节　剧种……94
第二节　专业文艺团体……94
第三节　演出场所……98
第四章　电影事业……101
第一节　机构……101
第二节　电影放映……103
第三节　影片发行……107
第四节　业务培训……108
第五节　电影宣传……109
第六节　企业管理……110
第五章　图书馆事业……113
第一节　图书馆……113
第二节　基层图书馆（室）……116
第三节　图书馆（室）协作组织……120
第六章　图书发行事业……121
第一节　私营书店……121
第二节　国营书店……121
第三节　图书发行网……128
第七章　文物管理事业……131
第一节　文物管理所……131
第二节　文物调查……132

第三节　考古发掘…… 132
第四节　文物保护…… 133
第五节　馆藏文物…… 145
第六节　名胜…… 147
第八章　社会文化市场…… 151
第一节　机构…… 151
第二节　管理…… 152
第三节　“扫黄”斗争…… 155
第九章　艺文选录…… 157
诗歌…… 157
文学…… 164
戏曲…… 185
楹联…… 190
第十章　文艺界知名人士简介…… 193
第一节　知名人士简介…… 193
第二节　先进工作者…… 202
第三节　先进集体…… 204
附录…… 205

20

概　述

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位于湖南省西南边缘的沅水上游。距今1～5万年前，就有人类在这里劳动生息。这里先后为县、州，民国二年（1913）复为县，县城置渠阳镇，有800余年历史。

在历史的长河中，靖州的劳动群众在创造物质文明的同时，也创造了自己的灿烂文化。新厂斗蓬坡遗址发掘出土的大量文物，武庙、风雨桥等古建筑，以及明、清各版州志保存下来的大量艺文，及世世代代流传下来的民族民间文学艺术等宝贵的文化遗产，都足以说明靖州县是一个古老文明的文化之乡。

清朝末期，开始有民间职业文艺团体活动，常在寺、庙、祠、馆中的戏台上演出，宗教、祭祀文化艺术活动频繁。民族民间文艺活动有春节灯会、芦笙节、歌会等。“五四”运动前后，新思想、新文化开始进入靖州古城，民间办有简陋的印刷业、书店，民国22年（1933）建立靖县图书馆，民国24年起陆续有电影放映，民国27年成立靖县民众教育馆，传播新闻、普及科学文化知识，开展图书借阅工作。民间职业、业余剧团（社）相继成立。民国末期，宗教祭祀、封建迷信活动及花会赌博等活动盛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取缔封建陋俗，开展新文化建设。1950年，县人民政府设教育科管理文化和教育工作，同年成立靖县人民教育馆（后为文化馆）。1951年成立人民书店（后为新华书店），1953年开始试办农村文化站和俱乐部，1954年有了专业文艺团体——和平祁剧团。1956年开始建立电影放映队，1961年成立电影管理站，修建

了电影院。文化部门围绕党在各个时期的中心工作，组织街头文艺宣传、举办文艺晚会；组织电影、幻灯放映队到各区、乡巡回放映；编印宣传资料，用黑板报、墙报等宣传党的方针政策，普及文化科技知识；组织文艺创作队伍，开展文学、艺术创作，举办文艺汇演，举办阶级教育和各种艺术展览；开展文物保护和文物调查；搜集和整理民族民间文艺资料；逐步扩大图书发行（销售），普及电影放映和开展图书借阅等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就，小戏“十好粮店”在《小剧本》（农村版）发表，部分民族文艺节目和民族工艺品先后在省获奖或出国展览。1965年，全县已有城市电影院、剧院各一座，农村电影放映队4个，公社文化站11个，专业文艺团体2个，业余剧团14个，图书销售点17个；从事文化艺术工作的干部、职工有64人。

1966年开始“文化大革命”，文化机构受到冲击，文教科瘫痪，部分文化干部被批斗或调离，部分设施设备遭到破坏，公社文化站全部停止工作，图书被封存停止借阅，绝大部分影片和文艺节目被禁锢，民族民间文艺活动被取缔。1968年，合并全部文化单位成立毛泽东思想宣传站。普及演唱“样板戏”、教唱“语录歌”、跳“忠字舞”，举办“样板戏文艺汇演”；组织、培训“书画人才”，喷写毛主席语录、绘置“毛主席光辉形象”；举办“红卫兵战果展览”，大量发行《毛主席语录》和《毛泽东选集》本；举办“样板戏”电影汇映活动。

1972年，撤销毛泽东思想宣传站，先后恢复了文化馆、电影管理站、新华书店，组建了文工团。1974年，部分农村公社建立文化站，1978年成立靖县剧院。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文化工作得到重视，文化事业发展较快。1982年成立了靖县文学艺术工作者联合会和图书馆，1983年成立靖县

少年儿童图书馆，1988年成立文物管理所和社会文化市场管理办公室。文化工作遵循“文艺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实行国家、集体、个体办文化，国家对文化事业的投资越来越多，设施建设不断更新，先后修建了新华书店、影剧院、文化局办公楼、图书馆、电影公司大楼。文化队伍不断壮大，干部职工的专业素质不断得到提高，到1991年底，从事文化工作的干部职工已有103人，群众文化的辅导力量得到加强。组织文艺汇演、竞赛，开展各类文艺活动，举办各种类型的展览和文艺骨干培训班，文化活动日趋活跃，业余文艺骨干队伍不断壮大。为繁荣靖州县的文艺创作，创办了综合性文艺刊物《飞山》，实行文艺创作奖励办法。文艺创作在地区以上刊物发表、获奖、演出或展览的作品逐年增多，部分作品还在国家级刊物上发表，在省、地文化活动中获奖或展出。在全县范围内进行了2次文物普查，公布了28处县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落实了文物保护措施，开展了文物征集工作，维修了武庙、回龙观、桂花风雨桥等6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配合省、地文物部门发掘了新厂斗篷坡新石器时代遗址、江东战国墓群、粮食局仓库汉墓群、水酿塘电站淹没区墓群等，获得了大量的历史文物，对研究靖州县的民族史提供了珍贵的资料，文物管理所现藏有文物3600余件。图书销售逐年增长，全县有图书销售网点20个，1990年年销售额达133万元，人平购书额达6.1元。图书馆（室）事业发展迅速，有图书馆（室）104个，共藏书7.2万册，县图书馆藏书4.7万册。以图书馆为中心的科技图书协作组织有34个单位。有电影发行单位1个(电影公司)，放映单位34个，年放映达4859场(次)，观众达111.2万人次。文化系统有录像发行单位2个，录像放映单位14个。全县有影剧院11个，舞厅5个。农村文化事业也有较大的发展，1985年，全县16个

乡（镇）建立了文化站，文化活动频繁。藕团、铺口、三锹等乡修建了文化楼。新厂、藕团、铺口、飞山4个乡先后建成文化中心，1989年，藕团乡文化站定为湖南省对外开放窗口文化站。太阳坪乡、藕团乡文化站先后受到省文化厅表彰，藕团乡文化站建成靖州县农村第一个万册图书馆，省文化厅于1990年授于“先进农村图书馆”称号。农村文化室发展迅速，到1991年底，已有达标文化室45个。

优秀民族文化得到弘扬，1978年以来先后恢复了大堡子岩湾歌场，藕团、平茶的芦笙场。芦笙舞、霸王鞭、哆吨舞、琵琶歌、唢呐等民族民间表演艺术更为艳丽多彩，民族文艺队伍不断扩大，民族文化活动更为频繁，每年都要举办1至2次全县性的大型文艺汇演、竞赛活动。1982年以来，对民族民间文艺遗产进行了有计划的搜集和整理，先后搜集整理了民间文学三套“集成”资料本和音乐、舞蹈、器乐、曲艺资料本、雕花蜜饯图案资料本。

1978年以来，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发展，文化市场发展迅速，集体、个体兴办的文化经营单位越来越多，到1991年底，已有印刷业2户、书刊批发业2户、书刊销售点32个、打字复印业6户、录像放映点14个，电子游戏7户、舞厅5个、音乐茶座3户、工艺美术业5户、录像业1户。

在文化事业的发展过程中，图书馆和电影院先后获得省文化厅授予的“群众文化先进单位”（1985年）和“文明电影单位”（1986年），图书馆在1991年全省图书馆工作达标评比中晋升为二级文明图书馆。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PDF请购买 www.ertongbook.com

大 事 记

五代·后晋天福二年（公元937年）

修建州城大南门外马王桥（又名通济桥）。

宋·崇宁元年（1102）

由舒亶建州城垣于纯福坡下。

明·洪武元年（1368）

修建忠义侯祠（即林氏家祠）。

明·洪武三年（1370）

州城墙增筑，周九百一十六丈有四尺，计五里零九厘。

明·正统十三年（1448）

知州苏志重修飞山庙。

明·正德四年（1509）

参将黄焘于飞山庙前约百米处立石坊一座，上嵌“惠此南国”及“威镇渠阳”的石刻巨匾。

明·嘉靖三十四年（1555）

州牧许子言修建梓童宫。

明·永历五年（1652）

始建武庙（即武圣庙）。

清·嘉庆三年（1798）

重修寨牙乡大林村桂花桥。

清·嘉庆四年（1799）

知州张博重修文塔。

清·光绪八年（1882）

辰河戏和顺班（矮台班）于靖州成立。

清·光绪二十四年（1898）

修建新厂姚家村接龙桥。

清·光绪二十五年（1899）

辰河戏五云班（科班）设于靖州。

民国元年（1912）

辰河戏洪庆班（江湖班）成立。

民国22年（1933）

建靖县图书馆，设城内。

民国24年（1935）

洪江大同电影院来靖，在城上濂溪宫开设简易电影院。

民国25年（1936）

汉戏“神和班”成立。

民国27年（1938）

靖县民众教育馆成立，馆址设十字街原教育局内。

湖南省教育厅电影巡回队前来靖县体育场公映无声电影。

民国29年（1940）

全国抗日热潮高涨，靖县女子小学校师生走上街头，张贴标语，进行抗日宣传。

民国31年（1942）

靖县荣垦京剧团成立。

民国33年（1944）

靖县简师部分学生到街头开展“抗日”义捐活动，慰劳抗战将士。

民国３４年（1945）

三青团靖县办事处“青年剧社”成立。

民国３４年（1945）

１２月国民政府在南京举办全国“抗日胜利征文比赛”。靖县杨保民的散文《八年来的我》，获全国第３名，并在《中央周刊》第四十八、四十九期合刊上发表。

１９５０年

冬，靖县人民政府设立教育科，接收原民众教育馆财产，成立“靖县人民教育馆”。

１９５１年

６月，湖南省电影总队第二放映队来靖县放映电影。

靖县人民书店成立。

１０月，中南军政委员会少数民族慰问团来靖县进行访问，并为少数民族地区的群众送书送画，开展宣传活动。还将滥泥冲的苗歌（即锹歌）《炉边合唱毛主席》收集整理，灌制成唱片。

靖县教育科改为靖县文教科。

靖县人民教育馆改为靖县人民文化馆。

１９５２年

春，靖县工商联宣传队成立，是年冬，改称“工商联文工团”。

冬，靖县城关区业余湘剧团成立。

１９５３年

３月，靖县人民文化馆按省统一定名为靖县文化馆。

靖县人民书店改称湖南省新华书店靖县支店。

５月，文化馆在北区区政府所在地甘棠坳建立文化站。1958年转为民办文化站，即甘棠乡文化站。

文化馆在朝阳、和平两个农业合作社建立试点农村俱乐部。

1954年

春，湖南省电影20队，分配到靖、会、绥、通四个县巡回放映。

洪江和平祁剧团迁来靖县落户，并改名为靖县和平祁剧团，剧院设新桥街孙氏家祠。

1955年

1月25日至27日，举办“靖县农村文艺会演”。

湖南省电影55队分配到靖县、通道两个县巡回放映。

1956年

春，湖南省电影100队分配到靖县，成为靖县第一支电影放映队。

6月，靖县人民委员会设文化科。

7月，举办“靖县农村艺术观摩会演”。

县委制定《靖县文物古迹保护办法》。

8月，黔阳专署批复：“北门城墙既已裂口，有倒塌危险，可以拆除”。

9月，文化馆积极进行民间艺术发掘工作。省、地文化主管部门派员前来协助工作。普查8乡1镇，收集整理“靖县民间音乐曲谱”一本。

11月，靖县四乡山歌、傩子戏、古瑟等节目首次参加湖南省农村群众文化艺术观摩会演。

12月8日至14日，召开全县各乡文教委员及农村俱乐部积极分子会。

1957年

1月8日，文化馆举办花灯学习班。

2月，县人委发出“关于古旧图书资料收集保护工作的通知”。

3月，组建靖县电影放映1队和2队。

藕团乡团山村狗不洞村民在大溪山中发现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苏维埃政权发行的硬币。

4月，举办靖县第一届民间工艺美术展览会。部份优秀作品参加省展。

8月（农历七月十四日），县文化馆在大堡子乡碧湾举办“苗族高歌庆丰收”赛歌大会，县内和来自贵州省天柱、锦屏、黎平等县的苗族、侗族1000余人参赛。

1958年

4月，县体委并入文化科。

6月，各乡镇建立民办文化站，各站配有辅导员1名。

6月，第一部彩色影片《祝福》在县政府院内上映。

10月，举办靖县大跃进图片实物展览会。

1959年

年初，将城内李氏家祠改建成简易电影院。

3月，靖县与通道两县合并后，县文化科亦随之合并，称为通道侗族自治县文化科。搬到通道县溪镇办公。

7月，靖县文化馆、新华书店、电影队亦并入通道侗族自治县文化馆、书店、电影队，搬至通道县溪镇办公。

10月，在全县范围内进行第一次文物普查，并列出20个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1960年

2月，阳戏《十绣人民公社好》参加黔阳专区工农群众文艺会

演荣获创作奖，刘世荣、覃玉莲、姚泰山（老艺人）获优秀演员奖。

1961年

4月，全国人大代表，上海音乐学院院长贺绿汀来县城搜集民歌。

9月，省委将通道侗族自治县仍划分为靖县和通道侗族自治县两县后，靖县人民委员会仍设文化科。同时恢复靖县文化馆、电影院、电影队、电影管理站、新华书店等单位。

1962年

11月，文化科、教育科合并为文教科

1963年

3月，省文化局拨款维修飞山寨的莲花洞、梓童宫的桂香阁。

年末，举办“靖县农村业余文艺会演”与“农村先进俱乐部积极分子表彰大会”。

1964年

组建靖县电影放映3队。

4月至6月，举办靖县社会主义阶级教育展览。

12月，举办“第二届靖县群众业余文艺创作会演”。

电影放映3队被地区授予学习雷锋先进队，幻灯表演获全区第3名。

1965年

4月，成立靖县农村俱乐部工作指导委员会。

5月，撤散靖县和平祁剧团，组建靖县剧团(工农文艺工作团)。

8月，藕团、平茶、新厂、铺口、甘棠等5个人民公社建立文化站。

9月，靖县农村文艺宣传队成立（统称轻骑队）。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PDF请购买 www.ertongbook.com